

## 國家文官學院 函

地址：11561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576號  
傳 真：02-26531624  
聯 絡 人：卓芳如 02-26531623  
電子郵件：misscho@nacs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國院交字第112000404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2NC00159\_1\_83459177.pdf)

主旨：本學院訂於本（112）年7月辦理「新世紀公共治理創新研習班」系列課程，敬請轉知貴屬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2年度「新世紀公共治理創新研習班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主題及日期：

- 1、循證治理：7月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
- 2、數位趨勢：7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下午5時
- 3、淨零碳排的公共治理：7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

（二）研習對象及人數：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人員，各主題預計正取36人，備取10人。

（三）研習地點：本學院（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七段576號）B103前瞻階梯教室。

（四）研習方式：以全日不住班方式辦理為原則，遠道者可提



供住宿。

(五)注意事項：「數位趨勢」主題課程另安排有實作時段，受訓人員須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，以利課程進行。

(六)請核給受訓人員公假，如於研習期間請假，本學院於研習結束後將請假紀錄送所屬機關登記，並依實際出席情形核發學習時數。

### 三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本年6月28日止，於本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（[www.nacs.gov.tw](http://www.nacs.gov.tw)），依研習主題分別報名（得視需要參加不同研習主題）。

(二)如各主題報名超過預定人數，本學院將視報名人員業務相關性及機關衡平性決定受訓人員名單。

(三)報名前請依各機關內部作業程序，取得機關同意。

(四)受訓人員名單將於開訓前5日公布於本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，不另發函。

(五)本案聯絡人：卓辦事員芳如，電話：(02)26531623，E-mail：[misscho@nacs.gov.tw](mailto:misscho@nacs.gov.tw)。

### 四、檢附112年度「新世紀公共治理創新研習班」研習日期及課程時間表1份。

正本：中央一級機關、中央二級機關、中央三級機關(部會單位)、縣市政府、各議會

副本：

